



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Hualien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

發稿日期：111年11月3日

聯絡人：主任檢察官林俊廷

聯絡電話：(03) 822-6153

花蓮檢調警共同偵辦鄉民代表選舉賄選案

積極查緝買票賄選

本署林英正檢察官指揮法務部調查局花蓮縣調查站、花蓮縣警察局及所屬鳳林分局、內政部移民署北區事務大隊花蓮縣專勤隊、花蓮憲兵隊，共同於昨(2)日早上持法院核發之搜索票，對花蓮縣萬榮鄉劉姓鄉民代表候選人、何姓助選員住處共2個地點執行搜索，並通知劉姓鄉民代表候選人、何姓助選員及可疑受賄民眾共8人到案。經檢察官訊問後，認何姓助選員涉嫌違反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99條第1項行求、期約及交付賄賂犯罪嫌疑重大，惟無羈押之必要，諭知具保3萬元，另劉姓鄉民代表候選人則無保請回。

本件何姓助選員為使劉姓鄉民代表候選人順利當選，涉嫌於劉姓鄉民代表候選人登記參選後，旋以中秋贈禮為名義，向該選區多位有投票權之選民交付有相當價值之月餅，同時尋求投票支持，因而涉犯投票行賄罪嫌。經檢警多日蒐證，為進一步查悉相關事證，於昨(2)日早上發動搜索及通知8人到案詢問(及訊問)，並查扣相關證據。

本署呼籲，以送禮形式包裝之賄選行為，仍會涉犯投票行賄罪，本署必會嚴加查緝，切勿以身試法，期望全民共同端正選風，提昇我國民主政治。民眾若發現有賄選情事，歡迎提出檢舉，因而查獲賄選者可獲得高額檢舉獎金，本署檢舉賄選專線：(03) 823-0159、0800-024-099按4。